臺北市第一女子高級中學110學年度**學生社團寒假訓練活動申請登記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社團編號與名稱 |  |
| 社長/總召  (主要聯絡人) | 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 班 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副社/副召 | \_\_\_\_\_\_\_年\_\_\_\_\_\_\_\_ 班 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社長/總召聯絡電話 | 家裡： 手機： |
| 副社/副召聯絡電話 | 家裡： 手機： |
| 指導老師【帶隊老師】簽名 |  |
| 指導老師【帶隊老師】聯絡電話 | 家裡： 手機： |
| 寒訓活動名稱 |  |
| 寒訓地點：  （寫出詳細地址） |  |
| 寒訓時間 | 開始時間:  月 日 星期 上午 下午 點 分  結束時間:  月 日 星期 上午 下午 點 分 |
| 活動簡介 |  |
| 是否與其他友校一起辦理（寫出學校名稱、社團名稱） |  |
| 其他說明 |  |

校外寒訓除申請表外必須檢附□企劃書□保險保單(外宿/遊覽車)□交通工具資料□家長同意書。所有活動皆須上網填寫表格，填表連結如右。

＊辦理寒訓活動的社團務必填寫與繳交，請於1月7日（五）放學前備妥所有文件繳交至學務處社活組，待核可公佈後按表實施活動。

**社團寒假活動須知**

為放假期間社團寒假活動順利辦理，各社團請確實遵守下列相關事項：

1. 各社團請詳細填寫「學生社團寒假活動申請登記表」，確實依表訂時間進行寒訓活動，並準時結束活動課程。請同學填寫線上申請表並繳交紙本申請表。線上申請表之連結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Mk9eQ2obybqF8MiE7>
2. 紙本申請登記表請盡快繳交至學務處社團活動組。
3. 校外寒假活動申請必須檢附

1. 寒假活動申請表

2. 企劃書(請列出時間、地點、參加人員名單、各項工作負責人及聯絡方式、指導/帶隊老師、交通方式、活動流程、經費預算、住宿地點資訊)

3. 保險保單

4. 交通工具資料 (租車請附車輛行照、駕駛駕照)

5. 家長同意書

四、校內寒假活動，請依程序繳交表格申請場地及外賓入校申請單。

五、外賓須確實由該社團人員引領入校及帶出校園。

六、請有效管控社團課程時間，有效率進行課務活動，辦理各項課務活動時亦請提醒活動參與人員做好自我防護與照顧。

七、寒假活動期間如有舉辦校外過夜活動，請確保**帶隊老師或家長陪同**，以維護同學活動之安全。

八、請確實控管社團經費使用，減少不必要之浪費及支出，以免造成社員經濟負擔，且請製作好社團經費帳目以供未來評鑑所用。

九、整潔成績列屬社團評鑑重要評分項目之一，請各社團除持續加強維護社辦環境整潔外，其他社團活動使用地點之環境整潔，亦請加強維護與管理。